

## 個案研討：科技執法狂抓違規



以下為一則新聞報導，請就此事件加以評論：

- 彰化縣警局交通隊統計，去年 10 月起，彰化新增 25 處科技執法路口，上路 5 個月以來，總共取締 3 萬 2252 件違規，其中以超速占大宗，共有 1 萬 8060 件，其次是不遵守標線指示 7154 件，接著是闖紅燈 6316 件。若以違規金額最低罰鍰計算，光是違規前三名，至少為縣庫進帳 3946 萬元。

交通隊指出，啟用科技執法的 25 處路口，自去年 10 月 1 日至今年 3 月 1 日，共發生 76 件車禍，相較前年同期發生 257 件車禍，事故件數大幅減少 181 件，減幅達 70.4%，成效斐然。

### 傳統觀點

- 彰化縣警察局強調，使用科技執法目的是為了防制交通事故發生，讓用路人普遍養成守法習慣及提升守法意識後，才能有效降低事故，保障用路人通行安全。

### 管理觀點

我們首先要認同科技執法的目的應該不是開罰，所以絕對不能把罰鍰金額作為地方政府開闢財源的手段。科技執法的功能除了防制交通事故發生降低車

禍以外，或許從統計數據中得到當地交通系統的實際運行結果，是更重要的功能。當我們看到某處的科技執法成果時，千萬不要把重點放在能替當地政府增加多少財源，因為這只是結果。

為什麼彰化的違規這麼多，是彰化人特別不遵守交通法規嗎？當然不是！只有用路人普遍養成守法習慣及提升守法意識後，才能有效降低事故嗎？這種觀念當然不能說不對，但實務上開罰是達到效果最好的方法嗎？因為人會怎麼行事，背後必有原因，影響民眾的行為除了開罰以外，是不是可以想出更有效的其他辦法？

我們已經知道超速是違規的最大宗，那麼是不是去找找看為什麼這麼多車會「超速」？其次，為什麼會有這麼多車「闖紅燈」？因而導致的事故占比多少？為什麼會不遵守標線指示？是不是車速限制太嚴格？是什麼原因造成很多車都闖紅燈？是否可以考慮允許紅燈右轉的機制？科技執法後是哪一類的車禍大量減少了？為什麼會減少？號誌設計上需不需要調整？不遵守標線又可如何細分？是哪類的不遵守？標線的設計有沒有可調整之處？……等等，這才是治本，才能使交通系統不斷的改善。

同學們，關於本議題你還有什麼補充看法？請提出分享討論。